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(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淳政工出【2023】27号

新建厂房项目(一期项目)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)

被评价单位名称	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天为(评)字24-04-28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9月5日,注册贰亿元整,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文昌镇千岛湖大道6669号,法定代表人周雪松。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:酒制品生产;酒类经营;食品销售;餐饮服务;酒吧服务(不含演艺娱乐活动);农作物种子进出口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一般项目: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;休闲观光活动;饲料原料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</p> <p>近年来,中国烈酒消费市场在保持整体增长的同时,也面临日趋多元化的消费需求,中国正成为迅速崛起的新兴威士忌市场。在市场快速发展的环境下,鉴于千岛湖的优质水资源、麦芽原料资源、优越的自然和交通区位优势,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决定在淳安县文昌镇建设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淳政工出【2023】27号新建厂房项目。项目总用地面积为66.47亩,总投资30850万元,建设厂房,新购置麦芽粉碎机、糖化锅、发酵罐、蒸馏器、各类储罐等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,用于生产威士忌产品,生产规模为年产150万升威士忌(以纯酒精计)。现隐象威士忌庄园(杭州千岛湖)有限公司已完成一期建设,形成年产150万升威士忌(以纯酒精计)的生产能力,未建设完成的威士忌调配、灌装(装瓶)工艺部分为二期完成。</p> <p>该项目于2024年2月22日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(赋码)信息表,项目代码为</p>

2402-330127-04-01-169530，备案机关为淳安县发展和改革局；该项目总平面布置图由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轻纺行业(轻工工程)甲级；轻纺行业(纺织工程)甲级；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，资质证书编号：A151004909）进行设计

隐象威士忌庄园（杭州千岛湖）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使用到危险化学品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、油漆、辅助材料、涂料等制品[闭杯闪点 $\leq 60^{\circ}\text{C}$ ]（油墨和稀释剂），CIP清洗、污水处理、公用工程等使用到危险化学品氢氧化钠溶液（30%）、复合硝酸（40-45%）、次氯酸钠溶液（10%）、天然气，实验室涉及使用危化品氢氧化钠、硼酸、乙醇[无水]、碘酸钾、次氯酸钠溶液（ $\geq 8\%$ ）、乙酸乙酯、甲硫醚、磷酸、苯乙烯、硫化氢溶液、乙醛、浓硫酸（98%）；另外本项目的产品威士忌参考乙醇溶液[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%]进行辨识，其产品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15年版，2022年第8号公告修订），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91号，国务院令第645号修订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，第89号令2017年修订）、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GB/T4754-2017（2019修订版），本企业所在的行业属于其他酒制造（1519），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（2013年版），且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，因此，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


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

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组长	胡伟	
技术负责人	周玉飞	
过程控制负责人	王小梅	
评价报告编制人	赵晨	
报告审核人	贝少华	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胡伟、赵晨、邵东卫、余红光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胡伟、赵晨、邵东卫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胡伟、赵晨
	时间	2025年9月23日至2026年5月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2026年5月	